

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蒋志安主持会议并讲话

本报讯(记者 熊勇力)11月12日,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蒋志安主持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吕娜出席会议。

会上,蒋志安传达了市委书记高慧杰,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尚进对我市乡村振兴工作的批示,并对做好我市乡村振兴工作提出要求。他要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实施乡村振兴

规范权力运行 提高服务效率

——访市发改委主任龚绍军

■本报记者 张晨阳

“去年以来,市发改委根据全市阳光漯河建设的工作安排,结合发改委实际,厘清权力清单,规范权力运行,接受群众监督,办事效率明显提高。”市发改委主任龚绍军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网+政务服务”平台全面深度运行,全市各级、各部门非涉密权力事项全部实现在线办理,基本实现平台之外无审批。据了解,市发改委按照“最多跑一次”的总体要求,通过优化审批流程、规范审批行为,公布了首批700项一次办妥事项清单,全面推行清单内事项一次办妥,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在“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上取得新成效,让群众少跑腿、好办事,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通,并且实现了市直部门全覆盖,基本建成电子证照库,已在线办理1100个电子证照,全面摸清了市直部门信息系统情况,完成了部分闲置信息系统清理工作。市直部门重大应用系统,包括发改委统筹推进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

信用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均实现了与政务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对于做好下一步工作,龚绍军表示,市发改委将根据全市的统一安排,按照工作台账,不折不扣地完成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阳光漯河”建设任务。



“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 行动推进视频会议召开

我市组织收听收看

本报讯(记者 谢晓龙)11月12日,我市组织收听收看全国“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推进视频会议和全省视频会议。副市长吕娜在漯河分会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各地、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地抓好“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要守住底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农地非农化现象。要抓住工作要害,防止工作和处理问题简单化。要压实责任,正视问题,彻底排查,坚决整改,确保专项清理整治行动有力有序推进。

(上接1版)

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快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公共文化服务阵地基本实现全覆盖。目前,召陵区农村建有综合文化站5个、村文化书屋192个(含自然村)、文化服务中心172个,为170个村发放健身器材,并为每个行政村安装了网络宽带,完全对外开放,为群众参加和分享公共文化服务、丰富精神生活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型,走出了一条“以文补文”的文化产业路子。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开展送戏下乡150余场,今年3月份组织开展了歌舞展演;组织广场舞大赛、“激情召陵大家唱”等各类广场文化活动,各镇也利用现有文化广场和文化大院设施组织开展戏曲比赛、广场舞表演等,大大提升广大村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个,购置大型垃圾转运车76辆,小型转运车250辆,聘用环卫工人700余人,建立智能化管理平台一套,实现统一指挥、统一调度,落实“三级监管”责任制,每天处理垃圾150吨,基本做到了全区农村垃圾清运全覆盖、无死角、不间断。邓襄镇胡庄、孔营等村成立了由老党员、老教师等组成的“村庄环境保护协会”,对村内环境卫生进行监督检查,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指示牌526块;建成并投入使用公厕120座,在建公厕90座;增设垃圾箱1388个;新修下水道35600米;清理坑塘20个;新修道路28.7公里;绘制文化墙7500平方米。通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重点治理,农村人居环境面貌得到极大改善。截至目前,全区已有51个村通过省级人居环境示范村验收,109个村通过省级人居环境达标村验收。

市委办集中开展社会治安 “大宣传大防控大走访大化解”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杨光)11月12日,市委办公室召开综治和平安建设工作推进会,决定于11月至12月在市委办公室机关范围内开展社会治安“大宣传、大防控、大走访、大化解”活动。

作的满意度,确保我市公众安全感指数保持高位,市委办公室决定在市委办公室机关范围内开展社会治安“大宣传、大防控、大走访、大化解”活动。活动旨在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使平安建设工作家喻户晓,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

积极组建文化队伍。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积极发动广大农民群众参与群体文化活动的演出,不断发现、培育新人,加强业余文化团体的管理。目前,召陵区已建立剧团、舞蹈队、合唱队、民乐队、书画队等各类文体团队160余支,队员3000余人;组织编排优秀传统剧目和现代剧目90余个,逐步实现了由自娱自乐性质向营业性演出的转

年来,召陵区以农村“脏乱差”为整治重点,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管理。投入资金2500万元,建成覆盖全区188个行政村的高标准垃圾收集点54

同时,市行政服务中心进驻了水、电、燃气、暖气等便民服务事项,“一站式”就能完成相关业务过户,实现集中办理、集成服务,让群众少跑腿。

在投资项目领域涉及的发改、国土、规划、住建、环保、水利、林业、文广新、安监、人防、气象、消防、地震等部门,推行网上预审、联审联批、一窗受理,不断压缩审批时限。在不动产领域涉及的国土、税务、住房公积金等部门,推行二手房网上预审、业务系统与市统一平台对接,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同时,全面推进网上平台建设,提升网上办公效率,落实审批服务“三集中、三到位”,完善市、县、乡三级综合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服务模式,推动部门行政审批职能向一个内设机构集中、内设机构向同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审批服务事项向河南政务服务网集中,做到事项进驻到位、审批授权到位、监督管理到位。

第四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漯河入围项目展示 爱绘梦想—— 留守儿童的12堂心理课

入围第四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的爱绘梦想——留守儿童的12堂心理课志愿服务项目,由漯河市心协志愿服务队于2015年发起,致力于留守儿童的公益心理疏导,坚持每周到农村学校开展心理疏导,通过绘画治疗、团体游戏、个体辅导等形式,帮助留守儿童疏通心理问题,鼓励留守儿童自立、自信、自强。团

队认真总结关爱留守儿童经验,为更多农村学校开展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提供了模板和支撑。

(上接1版)

同时,市行政服务中心组织开展投资项目审批“一窗受理”试点。按照市政府提出的企业投资项目审批要求,组织开发区5个企业投资项目先行先试。市行政服务中心召开8次联席会议,组织窗口审批人员现场观摩,采取日跟踪、周汇总、旬督促的办法,掌握进度,协调解决问题。目前,5个项目中,有4个项目已经办理施工许可证。

一窗办理 服务高效

金、契税业务联动办理,考察学习外地先进经验,形成了“综合预审材料+三条独立流水线+辅助业务专区”的审批服务架构,创造了全省首家“不动产登记交易涉税+便民服务”一体化模式。

同时,市行政服务中心进驻了水、电、燃气、暖气等便民服务事项,“一站式”就能完成相关业务过户,实现集中办理、集成服务,让群众少跑腿。

在投资项目领域涉及的发改、国土、规划、住建、环保、水利、林业、文广新、安监、人防、气象、消防、地震等部门,推行网上预审、联审联批、一窗受理,不断压缩审批时限。在不动产领域涉及的国土、税务、住房公积金等部门,推行二手房网上预审、业务系统与市统一平台对接,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同时,全面推进网上平台建设,提升网上办公效率,落实审批服务“三集中、三到位”,完善市、县、乡三级综合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服务模式,推动部门行政审批职能向一个内设机构集中、内设机构向同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审批服务事项向河南政务服务网集中,做到事项进驻到位、审批授权到位、监督管理到位。

青春建功新时代 精彩漯河添浓彩

简讯

●近日,舞阳县召开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工作会,全面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工作的开展。 陈江晓

●今年以来,舞阳县供电公司严格落实忠诚、干净、担当要求,努力打造一流干部队伍,有力地提升了党员干部的执行力、创造力、凝聚力和自制力。 薛俊峰

●近日,源汇区顺河街街道建西社区组织党员志愿者对辖区内居民小区楼道里堆放的杂物进行了清理。 梁三阁

●近日,源汇区发改委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医药价格检查,扎实做好新形势下医药价格监管工作。 杨辰

“一网办” 打造新模式
从排10次队、历经17个环节,到如今的排1次队、历经4个环节,我市不动产业务联动办理的模式受到了领导和群众的交口称赞。

记者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嵩山路大厅看到,群众前来办理不动产业务时,先前往预审材料柜台进行材料预审,再根据后续业务类型向三条“流水线”进行分流。漯河不动产全省之先,开创了交易、纳税、登记“三位一体、一窗办结”的受理模式,而在“公积金流水线上”,漯河也在全省首先实现了公积金贷款与登记“一站办结”的业务办理模式。

再创新 为民更高效
市行政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下一步,市行政服务中心将按照“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窗口统一出件”的模式开展“一窗受理”工作。围绕民生关注的热点难

点,在投资项目领域涉及的发改、国土、规划、住建、环保、水利、林业、文广新、安监、人防、气象、消防、地震等部门,推行网上预审、联审联批、一窗受理,不断压缩审批时限。在不动产领域涉及的国土、税务、住房公积金等部门,推行二手房网上预审、业务系统与市统一平台对接,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同时,全面推进网上平台建设,提升网上办公效率,落实审批服务“三集中、三到位”,完善市、县、乡三级综合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服务模式,推动部门行政审批职能向一个内设机构集中、内设机构向同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审批服务事项向河南政务服务网集中,做到事项进驻到位、审批授权到位、监督管理到位。

漯河市2018年第三季度红黑榜(黑榜)

(部分)

自然人失信名单	于玉娥	吕振涛	郭亚隆	杨红颖
冯高杰 411102198410060092	常运周 411123194410266553	高 磊 411121197702282513	井朝望 411121197302184519	赵晓辉 411122197709122519
姬建喜 411123197805248513	万 平 41110219830303565X	赵石磊 411121198410075533	黄天付 411121195107174519	李永钊 411123199107222518
杨现中 411123197011255519	李迎莉 411102197201011521	刘明辉 410401197904061014	石改霞 411121196207150543	秦红岩 410402197209011038
应培锋 411123198108137070	沈彦婷 411123196510076019	汪 亚 411121196601150023	徐绍军 411121196601224539	王运鹏 411122198506104032
许正印 411123198501256033	于松辉 411102198310163035	张凤英 411121196811145062	杨培志 41112119660812301X	臧晓武 411123197509241018
常继良 120106195611273539	程北方 411123197210144512	赵耀廷 41112119880925711X	杨保山 411121196302170032	任书颖 411122197209234063
乔天鹏 411103197010230015	张付宣 411123195906015058	左 丽 411102196807035689	苗国林 411121196207180531	张新超 411122197206202517
万 森 412727198712047054	张建国 411123198012075012	张水波 411121197710082036	张晓贞 411121198801152022	马 勇 411122197608107555
刘文海 1201131956002070039	兵第2 41112119740930095X	张鼎鹏 41112119880925711X	许智强 654123198803222477	梁振兴 411122196411280034
乔斌楠 411103199211060031	徐小雲 411121197103110023	李焕新 411121195909282044	徐 芬 410927198305015046	马占辉 411122197204204498
郑克江 130425196603153037	高梅芳 411121196703092207	张秀根 411121195305032052	谢小建 411122198706248057	宋怀伟 411122196605166037
刘晓娟 411123198310106040	陈 良 411121198009107033	郭瑞红 411121196603070545	闫振华 411122196203057516	刘广生 411122197404034710
韩新民 41110219681213151X	王得尼 411121197008206035	梅爱丽 41112119640818052X	谢圣男 411122198910288099	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

关于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 有奖举报的通告

为充分发动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活动,实现平安漯河的目标,现将举报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方式及有关奖励事项通告如下:

一、联系方式
(一)举报电话:0395-110 15239567110(只接受信息举报);
(二)信件邮寄:漯河市扫黑办;
(三)互联网邮箱:lhshcejbzx@163.com。

二、奖励标准
根据《漯河市关于群众举报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的奖励办法》规定,举报的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经查属实,区分情况,分别给予举报人不同的奖励,最高一次性奖励人民币50000元,并对举报人的个人信息严格保密。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属于奖励范围:
(一)犯罪嫌疑人、被羁押人员、服刑人员检举揭发的;
(二)公安机关事先掌握的;
(三)国家工作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知悉的;
(四)负有特定义务的人员举报的;
(五)其他不属于奖励范围的情况。

四、严禁借举报之名诬告陷害他人或虚报冒领奖金,违者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漯河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1月13日

关于市区第二批违法设置 户外广告公示的通告

按照《漯河市市区户外广告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要求,依据《漯河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及相关管理规定,10月份以来,我市对市区户外广告进行了依法整治,目前第一批违法设置的户外广告已全部拆除。经群众举报和审核认定,现将排查出的第二批违法设置户外广告名单,在漯河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luohe.gov.cn/)、漯河市城市管理局网站(http://www.lhcg.gov.cn/)予以公示。

对公示的违法设置户外广告,按照《漯河市市区户外广告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应立即自行拆除,否则将由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依法进行强制拆除并予以处罚。对公示结果名单中有异议的,可以向我局举报,举报或反映的情况应实事求是。以单位名称反映情况的,应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应署明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漯河市城市综合执法局(泰山路北段)11006房间
联系电话:3105123
漯河市整治规范户外广告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漯河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2018年11月13日

公告

漯河市不动产权(2018)第820期
根据房屋产权人张治国的申请,登记在漯河市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土地分割转让登记证遗失,宗地坐落:长江路金泰房地产公司家属楼021-21门面,用途:批发零售用地,类型:出让,面积:26.74平方米。我中心已初步审查,现予以公告,有异议者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持书面材料到我中心提出申请,逾期没有提出异议的,我中心将注销原证书,并办理补办手续。

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8年11月13日

遗失声明

●王毛毛丢失位于舞阳县北京路南段西侧的土地证[证号:国用(舞)字第930100号,面积:152.25平方米],声明作废。
●漯河市制氧厂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174564981D)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源汇区果果化妆品商行营业执照副本(注册号:411102614058519)丢失,声明作废。

公告

漯河市不动产权(2018)第821期
根据房屋产权人张自丰的申请,登记在漯河市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土地分割转让登记证遗失,宗地坐落:长江路金泰房地产公司家属楼020-21门面,用途:批发零售用地,类型:出让,面积:52.72平方米。我中心已初步审查,现予以公告,有异议者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持书面材料到我中心提出申请,逾期没有提出异议的,我中心将注销原证书,并办理补办手续。

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8年11月13日

●漯河市世家名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市制氧厂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174564981D)丢失,声明作废。
●漯河易物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丢失2008年版增值税普通发票(三联无金额限制版)12份(发票代码:4100143320,发票号码:02194354~02194365),声明作废。